

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

工作简报

【2021】第 13 期

梅州市交通运输局编

2021 年 12 月 15 日

市交通运输局召开梅州市交通运输行业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会议

12月14日下午，市交通运输局召开交通运输行业创文工作会议，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行业创文工作。会议由局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胡新文同志主持。

会议通报了当天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会议精神，研究了当前行业创文需要巩固提升的重要点位和关键环节，提出了进一步加强完善交通运输行业创文工作的具体工作措施。



胡新文要求，全市交通运输行业要从高从严贯彻落实全市创文工作会议精神，树立系统观念、整体思维，全力以赴落实好新一轮创建工作，实现第一年创建工作完美收官，为梅州成功创建贡献交通运输行业力量。一是强化责任落实。两区交通运输部门、相关业务部门和企业单位要全面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，并形成共同发力、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，及时有效地抓好各项工作的统筹谋划、组织协调、指导落实、督促整改，确保创建活动取得实效。二是强化整体提升。要对照标准对站场、车辆等设施设备及公益广告、文明礼貌、卫生保洁、公共秩序、执法整治等方面进行再自查、再整改提升。三是强化指导督查。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对企业迅速组织开展指导督查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四是强化服务保障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做好交通运输服务保障工作，为全市营造便捷、顺畅的交通运输环境提供坚实保障。

市交通运输局有关科室主要负责人，梅江区、梅县区交通运输局主要负责同志，梅州机场、梅州火车站、梅州西站、梅州市粤运公司、城区共享单车公司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。

发：市创文办，市文明办，梅江区交通运输局、梅县区交通运输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局直属各单位

